

# 烟台市教育局

烟教办函〔2021〕60号

## 烟台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 能力提升工程 2.0 的通知

各区市教育和体育局,长岛综合试验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开发区、高新区教育分局,直属有关单位(学校):

根据《烟台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实施意见(2020-2022)》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指导全市中小学幼儿园稳步推进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以下简称“能力提升工程 2.0”),确保工程落地落实、取得实效,现就下一步工程的组织实施通知如下。

### 一、加强组织管理

市教育局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市级能力提升工程领导小组,负责全市工程的规划管理与宏观指导;领导小组下设市级能力提升工程执行办公室,由市教育局教师工作科牵头,会同学前科、体卫艺科、市教科院、市教育装备中心,安排专人负责工程组织管理、支持服务等具体工作,包括市级示范培训项目实施、各区市、学校组织实施的监测评估等。各区市教育行政部门要充

分调动和整合师训、教研、电教等部门的力量，安排专人负责，建强工程执行机构，发挥集体智慧，形成强大合力，做好统筹、管理与指导工作，确保工程扎实高效推进。各中小学幼儿园作为实施能力提升工程 2.0 的主阵地，要积极组建由校（园）长领衔、学校相关管理人员构成的学校信息化管理团队，负责整校推进，组织开展教师全员培训，促进实践应用，做好校本应用考核工作。

## 二、打造专家团队

建强培训者队伍、打造专兼结合的高水平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培训团队，是全面推进能力提升工程 2.0 的基础保障。市、县两级工程办要积极发挥高校、教科研、电教、师训等机构专家和一线中小学骨干校长教师的作用，遴选组建一支“素质好、教学优、懂技术、会应用、善指导”的指导团队，明确任务分工，纵横结合搭配，协助工程办研制项目规划、参与监测评估，负责学校管理团队培训、调研诊断、教师培训和实践应用指导等工作。加大指导团队培训力度，通过举办市级专家团队集中培训、优先支持市级培训团队成员参加与能力提升工程 2.0 相关的市级及以上层次的高端培训等措施，切实提升培训团队成员制定规划、组织教研、指导校本研修、开展校本应用考核等能力。完善市级专家团队动态管理和考核评价机制，市级工程办将结合个人表现，根据工程需要，分批次对市级专家团队成员进行更替和补充；工程结束后，市工程办将对各成员在工程实施期间开展指导

情况进行考核评价，考核合格者发放聘书，市级教育领军人才圆满完成指导任务的，可作为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依据，纳入周期考核。

### **三、坚持试点先行**

为带动全市中小幼儿园稳步推进实施能力提升工程 2.0，市工程办本着“区域全覆盖、体现差异化”的原则，结合各区市推荐情况，在山东省首批人工智能教育试点校、烟台市“十四五”规划能力提升工程 2.0 专项课题学校、国家级信息化教学实验区试点学校中，遴选了一批改革发展意愿强烈、具有代表性的城乡学校，作为能力提升工程 2.0 市级试点学校，采取“市级统筹，市县共建”模式，通过专家引领、学校管理团队培训和现场指导等方式，探索建立不同类型的能力提升工程 2.0 校本研修新模式，为各区市打造一批可提供经验支持的“样板间”。同时，充分运用我市 4 所省级试点学校的资源优势，进一步发挥其辐射带动作用，为全市各中小幼儿园推动工程实施提供典型示范。

### **四、落实整校推进**

市工程办结合实际，按照“以过程考核为主，以成果考核为辅”的原则，研究制定《整校推进绩效考核细则》，指导和督促全市各中小幼儿园不断提升学校教育信息化发展水平。各区市工程办要结合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目标制定的合理性与达成度，重点做好对学校信息化教育教学发展规划的科学性与适切性以及校本研修助推信息化教学创新的针对性与实效性的评价考

核，抽查不少于 10%的教师信息技术应用成果，并将考核结果作为校长信息化领导力的重要指标，纳入学校绩效考核和督导评估体系。各学校要进一步明确能力提升工程 2.0 以学校信息化教育教学发展规划引领教师培训的“整校推进”思路，遵循应用驱动、精准测评、以评促用的原则，将整校推进落到实处。

## 五、抓实校内测评

各学校学校信息化管理团队要指导全校教师结合学校信息化教育教学发展规划和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的实际情况，以教师、学生和学校协同发展为目标，合理制定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计划，并依据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目标，对教师的课程学习和实践应用进行评价，及时诊断问题和干预支持，在应用成果自评和互评中发现实践短板，通过校本研修给予个性化指导，支持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不断提升，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各学校要坚持以学科信息化教学为重点，按照成果导向、所学为所用的校本应用考核思路，开展全员测评。同时，按照“以评促用”的原则，建立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市工程办制定的《校本应用考核要点》，制定切合本校实际的《校本应用考核实施细则》，将校本应用考核结果与教师年度考核和评先树优挂钩。同时，各学校要高度关注教师成长，深度发掘教师信息技术应用优秀案例，及时做好典型经验的凝练与推广。

## 六、聚焦课堂教学

各区市、学校要准确把握能力提升工程 2.0 提出的“基于课

堂”理念，将教师培训建立在解决教学实际问题的基础上，从学情分析、教学设计、学法指导、学业评价等各个维度出发，以观课议课、案例学习、课程学习、集体教研等方式，开展教师全员培训，有效推动各个能力点为课堂教学服务。为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积极性，全面提升教师参与度，市工程办联合教研、电教等部门，依托“校-县-市”三级开展全员教师教学大比武活动和“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将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作为重要指标，纳入各级优质课评比标准，精心打造一批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优秀课例，为下步工程萃取成果奠定基础。

## 七、强化课题引领

各区市、学校要以成果为导向，围绕“技术融合课堂、技术服务课堂”的理念，紧扣能力提升工程 2.0 的核心主旨，以课题为引领，开展教育教学研究，提炼和打造更多高品质、有特色、可复制的信息化教育教学范例。前期，已确定参与烟台市“十四五”规划能力提升工程 2.0 专项课题的 50 所学校和单位，要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理清思路，提高站位，不能将目标局限于设立或完成课题，而是以取得研究性成果为根本目的，按照市工程办设定的预期目标，扎实做好课题研究工作。同时，鼓励全市其他各中小学幼儿园立足学校信息化教育教学发展规划，围绕学校发展愿景，积极开展校内微课题研究，带动工程提质增效。

## 八、搭建应用平台

依托烟台教育网，搭建烟台市能力提升工程 2.0 线上应用平

台，支持全市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开展个性化的专题校本研修，建立能力提升工程 2.0 专项工具资源库、应用案例资源库，为全市教师提供资源共建共享的平台，为各中小学幼儿园提供实证案例的上传平台和过程诊断平台。开展线上优秀案例展播、评选，遴选优秀实证案例，推进建立全市信息化能力提升工程 2.0 成果库。建立专家线上评测机制，注重过程干预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 附件：1. 烟台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领导小组及执行办公室人员名单
2. 烟台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首批市级专家组人员名单
3. 烟台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市级试点学校名单
4. 烟台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整校推进绩效考核细则
5. 烟台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校本应用考核要点

烟台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29 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 附件 1

# 烟台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领导小组及执行办公室人员名单

**组 长：**蔡润圃 市委教育工委常务副书记，市教育局局长、党组书记

**副组长：**宋守杰 市教育局副局长

**成 员：**管锡基 市教育科学研究院院长

冷作福 市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主任

牟仁新 市教育局学前教育科科长

杜世一 市教育局教师工作科科长

祁丽薇 市教育局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能力提升工程执行办公室，成员如下：

**主 任：**杜世一 市教育局教师工作科科长

**成 员：**董明冈 市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教研员

危书敏 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初中室副主任

孙雯中 市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教研员

于丽萍 市教育局学前教育科科员

李继秀 市教育局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科员

## 附件 2

# 烟台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 工程 2.0 首批市级专家组人员名单

- 组 长：**董明冈 烟台市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
- 副组长：**魏雪峰 鲁东大学教师教育学院
- 孙海珍 芝罘区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
- 李 丽 海阳市教育和体育局
- 成 员：**危书敏 烟台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 王青辉 烟台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 曲丽敏 烟台市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
- 陈海鹏 芝罘区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
- 任 鹏 芝罘区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
- 王 辉 烟台第十中学
- 苑如波 烟台第十三中学
- 原学涛 芝罘区南通路小学
- 姜 慧 芝罘区万华小学
- 胡海涛 芝罘区黄务小学
- 任丽娜 福山第一中学
- 陈 雪 福山第一中学
- 郭日新 莱山区教学研究室



王小峰 莱山区第一初级中学  
李 雨 莱山区第二实验小学  
林海波 牟平区教学研究室  
于 巧 牟平区莒格庄镇中心小学  
王祚家 蓬莱区教育和体育局  
吴晓莹 蓬莱第一中学  
宁福祥 蓬莱区小门家中学  
任玉华 蓬莱区第二实验小学  
迟丽萍 蓬莱区第二实验小学  
辛本亮 蓬莱区第二实验小学  
修 洁 海阳市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  
陈元磊 海阳市第一中学  
徐小红 海阳市发城镇初级中学  
范晓昀 海阳市方圆学校  
于春艳 海阳市育才小学  
冷海涛 海阳市经济开发区中心小学  
刘俊杰 海阳市行村镇小学  
于 辛 海阳市留格庄镇中心小学  
赵林楷 莱阳市教育科学研究中心  
王升语 莱阳市实验幼儿园  
张 波 莱阳市前淳于初级中学  
崔钰磊 栖霞市教学研究室

郝庆娜 栖霞市蛇窝泊中学  
史明晶 龙口市教学研究室  
马卫卫 龙口第一中学东校  
王少莉 招远市教育和体育局  
姜志武 招远市第一中学  
徐俊 招远市蚕庄初级中学  
张少舰 招远市毕郭镇毕郭初级中学  
姜克勤 招远市金晖学校  
刘倩 莱州市教育和体育局  
曲志敏 莱州市实验中学  
张成菊 莱州市双语学校  
吕志青 莱州市双语学校  
王晓伟 莱州市神堂中学  
王晓疏 莱州市汇泉学校  
王延寿 莱州市实验小学  
韩国萍 莱州市第二实验小学  
曲洪强 莱州市沙河镇中心小学  
王崇宝 开发区教育分局  
毛明香 开发区教学研究室  
宗健康 开发区高级中学  
吕冠俊 开发区高级中学  
于洁梅 开发区实验中学

王松光 开发区实验中学  
于 娜 开发区实验中学  
文茂娟 开发区实验小学  
李 欣 开发区海河幼儿园  
孙玉萍 长岛中学  
王梯延 烟台第二中学  
李继秀 烟台第二中学  
姜燕燕 莱山第一中学  
李秀荣 烟台市市级机关幼儿园

### 附件 3

## 烟台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 工程 2.0 市级试点学校名单

### 芝罘区（14 所）

烟台第五中学，烟台第九中学，烟台第十一中学，烟台第十三中学，烟台祥和中学，烟台港城中学，鲁东大学实验小学，芝罘区潇翔小学，芝罘区港城小学，芝罘区鲁峰小学，芝罘区珠玑小学，芝罘区通伸小学，芝罘区毓璜顶小学，芝罘区实验幼儿园

### 福山区（9 所）

福山第一中学，烟台赫尔曼·格迈纳尔中学，烟台市实验中学，福山区崇文中学，福山区尚德中学，福山第六中学，福山区西关小学，福山区河滨路小学，福山区清洋街道中心幼儿园

### 莱山区（6 所）

烟台永铭中学，莱山区滨海中学，莱山区院格庄初级中学，莱山区实验小学，莱山区第二实验小学，莱山区第九小学

### 牟平区（7 所）

牟平区文化街道第二初级中学，牟平区实验小学，牟平区第二实验小学，牟平区宁海街道中心小学，牟平区新牟小学，牟平区文昌小学，牟平区直机关幼儿园

### **蓬莱区（4所）**

蓬莱区小门家中学，蓬莱区第二实验小学，蓬莱区易三实验小学，蓬莱经济开发区中心幼儿园

### **海阳市（11所）**

海阳市第一中学，海阳市育才中学，海阳市新元中学，海阳市凤城街道初级中学，海阳市二十里店镇初级中学，海阳市方圆学校，海阳市实验小学，海阳市新元小学，海阳市亚沙城小学，海阳市郭城镇第一小学，海阳市实验幼儿园

### **莱阳市（9所）**

莱阳市第一中学，莱阳市第九中学，莱阳市第三实验学校，莱阳市沈家初级中学，莱阳市实验小学，莱阳市西关小学，莱阳市盛隆小学，莱阳市古柳中心小学，莱阳市实验幼儿园

### **栖霞市（9所）**

栖霞市第一中学，栖霞市实验中学，栖霞市翠屏中学，栖霞市庄园中学，栖霞市实验小学，栖霞市翠屏中心小学，栖霞市桃村中心小学，栖霞市亭口中心小学，栖霞市机关幼儿园

### **龙口市（12所）**

龙口第一中学，龙口市明德学校，龙口市新民学校，龙口市黄城实验中学，龙口市培基学校，龙口市经济开发区龙口学校，龙口市实验小学，龙口市南山双语学校，龙口市复粹学校，龙口市润新小学，龙口市石良镇石良小学，龙口市市直第一幼儿园

### **招远市（8所）**

招远市第九中学，招远市龙馨学校，招远市泉山学校，招远市金晖学校，招远市第十六中学，招远市张星学校，招远市实验小学，招远市实验幼儿园

### **莱州市（13所）**

莱州市第五中学，莱州市第六中学，莱州市文峰中学，莱州市柞村中学，莱州市土山中学，莱州市双语学校，莱州市神堂中学，莱州市实验小学，莱州市第二实验小学，莱州市城港路街道中心小学，莱州市莱州中心小学，莱州市郭家店镇仲院小学，莱州市实验幼儿园

### **开发区（13所）**

开发区高级中学，开发区实验中学，开发区第一初级中学，开发区第四初级中学，开发区第六初级中学，开发区实验小学，开发区第三小学，开发区第四小学，开发区第六小学，开发区第九小学，开发区金城小学，开发区八角第二小学，开发区海河幼儿园

### **高新区（1所）**

高新区第三实验小学

### **长岛综试区（1所）**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第一实验学校

### **市直属（8所）**

烟台第一中学，烟台第二中学，烟台第三中学，烟台第四中学，莱山第一中学，牟平第一中学，牟平育英艺术中学，烟台市市级机关幼儿园

## 附件 4

# 烟台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整校推进绩效考核细则（试行）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方式及计分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A1 规划设计 (15分)	B1 规划编制 (7分)	C1 团队建设 (1分)	组建由校长领衔、学校相关人员构成的信息化管理团队，负责学校工程实施的组织管理与培训指导。	查阅学校信息化教学发展规划；非校长领衔，此项不得分。
		C2 教学现状 (2分)	运用 SWOT 分析，准确评估学校信息化应用现状，包括硬件配备、师资情况、课堂教学、资源建设等。	查阅学校信息化教学发展规划；现状分析不科学、不全面、不准确，此项不得分。
		C3 发展愿景 (2分)	依据政策要求，结合学校现状，经学校管理层达成共识，形成全体认可的、可达成的学校信息化发展愿景。	查阅学校信息化教学发展规划；愿景不明确、内容空洞或不符合学校实际，此项不得分。
		C4 目标确立 (2分)	根据学校发展愿景，确定本校未来一至三年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应具体、可操作，并且必须包含一至两条与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相关联的绩效目标。	查阅学校信息化教学发展规划；绩效目标不明确、内容空洞或不符合学校实际，此项不得分。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方式及计分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A1 规划设计 (15分)	B2 计划方案 (4分)	C5 工作主题 (2分)	将能力提升工程 2.0 纳入学校年度重点工作。	查阅学校学年度工作计划；未在年度重点工作中体现，此项不得分。
		C6 措施分工 (2分)	校长信息化教学意识浓厚，教学领导和教研组分工明确，推进信息化教学任务措施得力。	查阅学校学年度工作计划；职责分工不明确、不清晰，或推进措施不得力，此项不得分。
	B3 保障机制 (4分)	C7 制度建设 (1分)	制定完善支持工程推进实施的相关配套制度，确保学校能力提升工程各项工作有效落实。	查阅学校相关制度汇编材料。
		C8 经费保障 (2分)	要设立专项预算，用于支持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培训学习等。	查阅相关文件、过程性资料。
		C9 激励机制 (1分)	将能力提升工程 2.0 纳入学校教师个人考核。	查阅教师个人考核方案；未明确体现对能力提升工程 2.0 方面考核分值，该项不得分。
	A2 校本研修 (45分)	B4 计划方案 (27分)	C10 研修主题 (2分)	根据学校发展愿景、学校教学环境等确定研修主题。
C11 研修目标 (2分)			结合学校信息化发展愿景，从基础绩效目标和可选绩效目标两方面确定校本研修绩效目标。	查阅学校校本研修计划；绩效目标不能与工程要求相吻合、不具体、缺乏可操作性，此项不得分。
C12 研修模式 (2分)			依据学校愿景和学校现状，从优化教学、翻转课堂、项目学习、数据驱动、在线教学五种模式中，选择适合学校和教师发展的研修模式。	查阅学校校本研修计划；所选模式与学校发展和教师需求不吻合，此项不得分。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方式及计分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A2 校本研修 (45分)	B4 计划方案 (27分)	C13 能力点选择 (6分)	对照《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校本应用考核规范》，结合学校实际和教师需求，选定 8-10 项微能力。	查阅学校校本研修计划；微能力选择不符合学校实际、与学校发展需求脱节、选择理由不充分不科学、未充分考虑三类信息化教学环境和四个教学维度等，出现一处则该项不得分。
		C14 研修设计 (8分)	围绕所选能力点，制定详尽的研修安排，要明确时间、地点、活动内容、参与人员、学时等具体要素。	查阅学校校本研修计划；研修安排不详尽、不全面、不符合实际需求，该项不得分。
		C15 研修形式 (2分)	根据学校实际，充分整合学校教育教学活动，以丰富多样的研修形式推进工程落实。	查阅学校校本研修计划。
		C16 教研组计划 (5分)	各学科教研组要根据学校信息化教学发展规划，制定本组规划和研修计划。	查阅各学科教研组相关规划、计划；内容与学校发展规划脱节、不详尽、不全面或不符合实际需求，该项不得分。
	B5 组织实施 (18分)	C17 动员部署 (6分)	组织召开全校教师动员会，校长围绕学校整体规划安排作微讲座，校指导团队为全校教师开展指导培训。	查阅动员会视频、照片、PPT 和讲稿等；非校长作微讲座，或未开展工程指导培训，该项不得分。
		C18 线上学习 (2分)	依托线上学习平台组织教师按时完成不少于 25 学时的学习。	查阅线上学习平台研修数据。未全员完成研修任务，该项不得分。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方式及计分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A2 校本研修 (45分)	B5 组织实施 (18分)	C19 线下实践 (10分)	按照校本研修计划，学、练结合，设计并组织不少于25学时的校本研修实践；以破解学科教学应用技术存在的问题为核心，以观课议课、研课磨课、诊断示范、课例研修、专题培训等为主要形式，采取校内集中、教研组集中、个人自修等方法引领教师学技术、用技术、用好技术。	查阅教研组活动记录和教师学习记录，开展师生访谈；提供的相关资料与研修安排不一致，该项不得分；过程性资料、影像资料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A3 考核评价 (20分)	B6 校内自评 (10分)	C20 考核细则 (5分)	制定《校本应用考核实施细则》。	查阅相关文件；内容不详实、标准不合理的，该项不得分。
		C21 诊断改进 (5分)	依据学校信息化教学发展目标、学科特点和个人教学能力情况，按照《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校本应用考核规范》要求，对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做好诊断、评价。	查阅相关资料、平台数据信息，教师座谈；未完成全员测评的，该项不得分。
	B7 样本抽测 (10分)	C22 科学测评 (5分)	对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评价合理准确。合格率达到100%，优秀率控制在合理比例。	抽取不少于10%的教师实践证据进行复核。学校评价存在不合理、不准确等问题，该项不得分。
		C23 现场抽测 (5分)	对教师所修能力点应用情况进行现场抽测。	随机抽选3-5名教师现场检测能力点应用水平。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方式及计分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A4 融合创新 (20分)	B8 课题研究 (10分)	C24 课题立项 (3分)	积极申报各级课题，或设立校内微课题，通过课题引领推动工程实施，带动教师专业成长。	查阅相关资料。
		C25 过程管理 (3分)	根据课题推进计划，开展专项研究活动。	查阅相关文字和影像资料。
		C26 融创成果 (4分)	取得有一定影响力、有推广价值的研究成果。	查阅相关资料。
	B9 示范引领 (10分)	C27 资源建设 (2分)	对学习过程中产生的代表性成果加工整理，形成学校、教研组、教师信息化教学优秀成果资源包。	查阅相关资源建设情况。
		C28 结对帮扶 (2分)	学校之间、教研组之间、教师之间建立帮扶对子，开展相关帮扶活动，帮扶效果明显。	查阅相关文字和影像资料，教师访谈。
		C29 特色建设 (6分)	在推进教师常态化研训、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跨学科融合等方面取得较成熟的创新经验。在推进信息化教学融合创新方面有特色，形成典型案例。	听取学校推介汇报，查阅相关资料。

备注：学校考核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三个等次，90分及以上为“优秀”，80-89分为“合格”，低于80分为“不合格”。其中，A1-A3为基础项，其中任意项目扣分，考核等次即为“不合格”。

## 烟台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校本应用考核要点

各中小学幼儿园要根据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本校信息化发展规划与校本研修计划，制订本校《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校本应用考核细则》（以下简称《考核细则》），着重强调但不限于以下考核要点：

### 一、考核内容方面

（一）关注个人规划是否科学合理。《考核细则》要对教师个人制订提升计划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作出明确要求。对于不达标个人提升计划，如目标计划与教师个人已有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水平不符、未能与学校信息化环境相适应、未兼顾“四个维度”等，要提出明确的整改要求。

（二）关注研修学习是否参与完成。《考核细则》要对教师按时且保质保量完成 25 学时的线上课程学习和不少于 25 学时的线下实践作出明确要求，要对积极完成三项微能力认证基础上主动拓展提升的骨干教师、青年教师提出鼓励政策。

（三）关注测评证据是否规范达标。《考核细则》要对提交的实践证据评价等级标准作出明确要求，清晰体现何为优秀、何为合格、何为不合格，有针对性指导教师完成实践

证据的提交。

（四）关注实践应用是否常态有效。《考核细则》要对教师在真实教育教学情境中的行为表现提出明确要求，引导教师信息技术应用常态化，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

（五）关注成果资源是否创建形成。《考核细则》要对教师通过研修和实践形成的教学设计、课堂实录、教学案例、经验心得等信息化教学成果资源包在数量、质量、呈现形式等方面有所体现，引导和鼓励教师争创有借鉴推广价值的成果资源。

## 二、考核标准方面

建议《考核细则》要有可量化性，按照百分制对教师提出量化考核，各项分值恰当合理，标准表述清晰具体，具有较强的指导性、诊断性和可操作性。